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11日(星期二)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胡新宇先生主持,总裁、董事会秘书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财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的时、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以及《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苏燕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其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苏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苏燕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苏燕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

苏燕女士原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华融津投”)提名的董事,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现华融津投向公司董事会提名黄艳艳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填补本次董事辞职产生的董事会席位空缺,并接替苏燕女士原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担任的相关职务。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审核同意将黄艳艳女士作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黄艳艳女士将正式就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将接任苏燕女士原担任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增补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1/2以上同意。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全文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26年8月27日在上海市普陀区西康路1255号普陀科技大厦17楼多功能报告厅以现场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8月20日。

该议案经全体董事1/2以上同意。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备查文件:

-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2日

候选人简历:

黄艳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持有证券从业资格。曾任职于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2017年9月—2019年12月任职于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曾兼任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月起任职于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现任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业务经营五部负责人、公司律师。

截至目前,黄艳艳女士未持有延华智能公司股票。除在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黄艳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且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担保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兴通海航运有限公司 XINTONG SEAGULL SHIP- PING PT. LTD.	11,245.50万元	16,065.00万元	是	否
善德海运(香港)有限公司 SHANDE OCEAN SHIPPING (HK LIMITED)	11,312.00万元	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6,712.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7.1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无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11日,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港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银港保字第2026118002号,以下简称“合同1”),就公司控股子公兴通海航运有限公司(XINTONG SEAGULL SHIPPING PTE. LTD)(以下简称“兴通海”)向兴业银行申请的人民币22,050.00万元整(贰亿贰仟零伍拾万元正)固定资产贷款,公司按51%持股比例予以其中的11,245.50万元整(壹亿壹仟贰佰肆拾伍万元正)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6年8月1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兴通万邦航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通万邦”)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虹口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Y1982320628013301,以下简称“合同2”),就兴通万邦全资子公司善德海运(香港)向浦发银行(SHANDE OCEAN SHIPPING(HK)LIMITED)(以下简称“善德海运”或“债务人”)向浦发银行申请的人民币11,312.00万元整(壹亿壹仟叁佰壹拾贰万元整)固定资产贷款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6-056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的的前提下,采取短期闲置的方式,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款账户开立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和相关文件。

近日,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账户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珠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740618958558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人民南路支行	656902113410002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存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使用或购买计划及时注销该结算账户,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结算,不会存在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

特此公告。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6-057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担保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5,000万元	23,6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75,200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1.7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无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麦加”)为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子公司,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存在融资需求。基于此,珠海麦加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提出授信需求。

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1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苏燕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苏燕女士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辞职后苏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任何职务,其将按照相关要求做好离职工作交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燕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其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苏燕女士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7年6月5日),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苏燕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苏燕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苏燕女士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苏燕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其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苏燕女士原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华融津投”)提名的董事,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现华融津投向公司董事会提名黄艳艳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填补本次董事辞职产生的董事会席位空缺,并接替苏燕女士原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担任的相关职务。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黄艳艳女士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履职能力等进行核查,认为黄艳艳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制度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意将黄艳艳女士作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8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黄艳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黄艳艳女士将正式就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将接任苏燕女士原担任的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增补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2日

候选人简历:

黄艳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厦门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持有证券从业资格。曾任职于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2017年9月—2019年12月任职于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曾兼任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月起任职于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现任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业务经营五部负责人、公司律师。

截至目前,黄艳艳女士未持有延华智能公司股票。除在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黄艳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且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2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6年5月12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等机构新增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向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亿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含)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1亿元。担保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属于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公司,公司作为所属子公司的担保人,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均由担保人和被担保人与债权人共同协商确定。担保方式及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5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以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兴通海码及控股子公司兴通万邦为善德海运提供的担保金额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担保对象的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未发生显著变化。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企业注册地/登记号码
法人	兴通海航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兴通海航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100%	202510668C
法人	善德海运(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兴通万邦控股100%	78298037

2026年8月11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在人民币0.5亿元最高余额内为珠海麦加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2026年8月11日起至2027年7月9日止。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本次担保不涉及其他情况,也不存在反担保事宜。

(二)担保额度变化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可用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
珠海麦加			0.5		2.86
麦加涂料(南通)有限公司	20	18.64	0	18.14	6.52

(三)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在综合授信事项项及生产经营项目下,公司(含子公司)为子公司麦加涂料(南通)有限公司、珠海麦加提供合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上述额度有效期自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类型:法人

(2)名称: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3)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全资子公司

(4)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5)法定代表人:罗士捷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X7WB39

(7)成立日期:2021-01-27

(8)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9)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10)住所: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联珠路99号

(11)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2)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 元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12月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1-12月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产总额	414,007,708.66	513,687,554.18
负债总额	213,562,003.01	318,280,420.16
净资产	200,445,705.65	195,407,134.02
营业收入	0.00	66,912,264.25
净利润	1,657,218.21	-5,038,571.63

(13)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14)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保证珠海麦加的资金需求,与浙商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在人民币0.5亿元最高余额内为珠海麦加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自2026年8月11日起至2027年7月9日止。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保障其正常生产运营,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上述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充分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求合理预期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93,800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208,099.88万元的44.90%。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2日

陈运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27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8月20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8月2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模板附后)。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普陀区西康路1255号普陀科技大厦17楼多功能报告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列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该列勾选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表决时,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于2026年8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9:0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9号4楼。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模板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手续;

(3)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模板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效证件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在现场登记时间内,自有人证时,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五)登记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9号4楼。

邮编:200050

联系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六)其它事项

1.公司会议联系人:唐文妍、王奎宏

电话:021-61818686/309

传真:021-61818696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西康路1255号普陀科技大厦7楼

邮编:200060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1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78

2.投票简称:延华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8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2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8月2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身份认证业务指南(2015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指南》的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填报指定栏目进行投票。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